

证券代码：831382

证券简称：智创联合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北京智创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智创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自身战略发展的整体规划考虑，为更好的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提高经营决策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保护股东利益，经公司慎重考虑，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

公司于2023年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3年2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和《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于2023年3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的规定，挂牌公司应当在终止挂牌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一个月内提交终止挂牌的相关文件。

经公司与原主办券商安信证券友好协商，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与海通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主办券商变更为海通证券。公司分别于2023年2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年3月7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公司于2023年3月21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主办券商变更备案，因此公司决定将终止挂牌相关申请文件提交日期延长至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变更持续督导券商无异议函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內。

2023年4月11日，公司收到全国股转公司下发的《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股转办发〔2022〕94号），全国股转公司自2023年4月14日17:00起不受理存在未按规定披露年报情形挂牌公司的终止挂牌申请。由于公司收到无异议函时间距离2023年4月14日较近，且公司年报编写工作尚未完成，年报尚未披露，使得公司未能在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变更持续督导券商无异议函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提交摘牌申报材料。

目前，公司抓紧年报编写工作，并将按照预约时间按时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同时，公司将进一步与异议股东就终止挂牌及股权回购事项进行充分沟通与协商。因此，公司决定在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后3个工作日内，提交终止挂牌申请材料。

特此公告。

北京智创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